

教育部

藝師藝有-111 學年度鼓勵學校延聘在地文化工作者或傳統藝師 年度成果分享暨新計畫說明會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依據教育部「111 學年度鼓勵學校延聘在地文化工作者或傳統藝師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鼓勵設有藝術才能班(含資賦優異班)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聘用在地文化工作者或傳統藝師，以交流藝術專業領域知識或技能，達到文化傳承之目的。為使各校了解申請計畫內涵及辦理補助方式，爰辦理本次年度成果展演暨新計畫說明會(以下簡稱說明會)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
- 三、協辦單位：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

肆、辦理時間及地點

- 一、時間：111 年 3 月 16 日(三) 14:00-16:00
- 二、地點：教育部—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5 會議室
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5 號 18 樓(教育部本部側邊)※交通資訊如附件

伍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全國設有藝術才能班(含資賦優異班)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負責業務人員。
- 二、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承辦人。

陸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請參加人員務必於 111 年 3 月 13 日(日)前上網報名。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44lMKV>

柒、說明會日程表

時 間		活 動 內 容
下 午	13:30 14:00	30' 報 到
	14:00 14:10	10' 開 幕 式 長官致詞
	14:10 15:00	50' 藝師藝有 110 年度成果發表分享暨 111 學年度計畫簡章與活動說明 主講人：林美吟教授（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）
	15:00 16:00	60' Q&A 綜合座談 主講人：林美吟教授（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）
	16:00	賦 歸

捌、參加人員請服務單位准予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排代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報支。

玖、本計畫聯絡方式

- 一、聯絡人：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
藝師藝有計畫專案助理鄭素瑜小姐
- 二、Email：moartproject@gmail.com
- 三、電話：（06）213-3111 分機 658
- 四、地址：70005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

拾、COVID-19防護措施

一、進行風險評估：

本活動採實名制辦理，限制參加人數並採固定座位，保持現場人員安全社交距離，落實手部衛生及佩戴口罩，並禁止飲食，經評估後風險較低。

二、現場管理：

1. 實施實名制：參加者需網路事先填寫報名資料，於現場報到確認身份。
2. 戴口罩：進入場館需全程佩戴口罩。
3. 禁止飲食：本活動不提供餐飲，除補充水分外禁止飲食。
4. 量體溫與手部消毒：會場入口實施量額溫及提供足量手部清潔消毒用品等防範措施，如遇額溫攝氏 37.5 度以上者，禁止入內並協助離場。

附件-交通資訊：

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5 會議室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5 號 18 樓

※ 搭乘捷運

捷運淡水信義線 臺大醫院站 2 號出口

搭乘捷運淡水線於台大醫院站下車後，步行約 5-10 分鐘，即可抵達聯合辦公大樓。

※ 搭乘公車

● 臺大醫院：

18、224、227、648、中山幹線、信義幹線、新店客運(台北 - 坪林、新店 - 台北、新店 - 淡海)

● 捷運臺大醫院站：

20、236、241、243、244、245、249、251、513、532、644、651、706

● 仁愛林森路口：

37、249、261、263、270、615、621、651

※ 提醒各位與會者，請記得攜帶說明會函文，俾憑進入中央聯合辦公大樓。

位置圖：

